



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一年六月



目 录

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2
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场纪律.....	3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5
一、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5
二、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8
三、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12
四、公司 2020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	14
五、关于支付会计师事务所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酬的议案.....	14
六、关于支付会计师事务所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酬的议案.....	15
七、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5
八、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8
九、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
十、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20
十一、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2
十二、关于公司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24
十三、关于聘请 2021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25
十四、关于聘请 2021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25



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时间：2021 年 6 月 24 日下午 14：00

地点：朗丽兹西山花园酒店（北京市海淀区丰智东路 13 号）

主持人：董事长任德民先生

议程：

- 一、董事长宣布会议正式开始，致欢迎辞
- 二、董事长介绍出席会议来宾
- 三、董事会秘书报告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出席情况、宣布会场纪律和计票、监票方式
- 四、报告人报告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并提请审议
- 五、参会股东对会议议案进行审议并投票表决
- 六、股东代表和监票人点票、监票
- 七、股东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流
- 八、监票人宣读会议投票的最终结果
- 九、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宣读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十一、董事长宣布会议结束



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场纪律

为促使本次股东大会的规范、顺利进行，提高议事效率，保障股东合法权益，会场纪律如下：

一、出席本次会议的代表，须为根据本公司会议通知进行有效登记的股东，股东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法律顾问及其他经董事会会前批准出席会议的人员，列席会议。除上述人员以外，其他人员不得入场参加会议。大会主持人可责令下列人员退场：

- (1) 无出席会议资格者；
- (2) 扰乱会场秩序者；
- (3) 衣帽不整有伤风化者；
- (4) 携带危险物或动物者。

若上述人员不服从退场命令时，大会主持人可令工作人员强制其退场。必要时，可请公安机关给予协助。

二、为确认出席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大会工作人员对出席会议者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被核对者应当给予配合。

三、股东及股东代表应于开会前入场；中途入场者，应经主持人许可。会议内请勿大声喧哗，同时将通讯工具关闭或调整为无声状态，以免影响会议的正常进行，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

四、与会人员应自觉服从会议主持人的会议安排，围绕会议议程进行审议活动，保持会场的安静与秩序。

五、会议按照召集通知及公告上所列顺序讨论、表决议案。

六、要求在股东大会发言的股东，应当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始得发言。有多名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先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发言时间的长短和次数由大会主持人根据具体情况在会上宣布。股东违反前款规定发言的，大会主持人可拒绝或制止。

七、股东可就议事日程或议题提出质询。股东质询不限时间和次数。但有如下情况之一的，主持人可以拒绝回答质询：

- (1) 质询与议题无关；

- (2) 质询事项有待调查；
- (3) 回答质询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明显损害公司或股东的共同利益；
- (4) 其他重要事由。

八、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不附加任何条件；股东及其代表按持股数享有表决权；投票者应按要求认真填写表决票，未按要求填写的，作废票处理。

九、会议对审议事项进行表决投票时，均安排两名股东代表计票和一名监事、一名律师监票，由监票人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十、会议主持人对决议的表决结果有任何怀疑，可以对所投票数进行点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对会议主持人宣布的投票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投票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点票，会议主持人应当安排其他符合资格的人员即时点票。

十一、会议主持人根据表决结果宣布股东大会决议，决议载入会议记录。

十二、大会议案全部审议并形成决议后，会议主持人可以宣布散会。因自然灾害或其他不可抗力致使大会无法进行时，主持人也可宣布散会。散会后，与会者应秩序离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一、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0 年是公司“十三五”规划发展目标的收官之年，在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班子的正确领导下，努力克服新冠疫情影响，确保公司重要科研生产任务顺利按照计划节点完成，营收略有增长，盈利有较明显增长，现金流量有所好转，整体经营效益稳步发展。

公司财务管理工作紧紧围绕公司年度工作目标，以全面完成年度预算和业绩考核指标为中心任务，扎实开展财金管理提升活动，强化预算管控，持续关注两金管理，在支撑主业发展的同时控制负债规模及融资成本，确保公司经营平稳推进。

一、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指标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比上年增长
1	营业收入	137.12	140.09	2.16%
2	利润总额	5.85	6.42	9.71%
3	净利润	5.01	5.29	5.65%
	其中：归母净利润	4.58	4.78	4.40%
4	总资产	292.28	312.05	6.76%
5	所有者权益	129.89	133.56	2.82%
6	经营现金流量净额	2.59	4.81	85.42%
7	本期现金流量净额	11.90	2.64	-77.81%
8	每股收益（加权\元）	0.169	0.176	4.14%
9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	3.777%	3.796%	增加 0.019 个百分点
10	资产负债率	55.56%	57.20%	2.95%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0.09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1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40%。

整体上，2020 年经营成果略好于 2019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好于预期。

二、财务状况及说明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梁涛、张全成审计，并出具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和专项报告。现对年度财务状况简要报告如下：

（一）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0.09 亿元，比上年增长 2.16%，实现利润总额 6.42 亿元，比上年增长 9.71%。由于营业收入毛利较上年略有增长，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增长放缓，财务费用、销售费用大幅下降，加之因疫情政府补贴增长，使得本年度营业利润率由上年的 4.21% 增长为 4.53%，从而导致利润总额比上年增长 9.71%。2020 年营业收入构成中，航天产品为 100.78 亿元，比上年增长 11.53%，民用产品为 37.32 亿元，比上年下降 17.17%，虽然航天产品的增幅绝对值小于民品降幅绝对值，但因航天产品所占比重较大，导致 2020 年营业收入比上年略有增长。

（二）资产负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期末总资产为 312.05 亿元，比期初增长 6.76%，从总资产构成看，存货占比为 36.70%，比期初增长 10.12%，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占比为 24.08%，总额较期初略有增长，两金合计占比为 61.32%，两金占比较高仍是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增长的重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期末总负债为 178.49 亿元，比期初增长 9.92%，从负债构成看，流动资金借款占比为 41.14%，比期初增长 9.25%；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占比为 41.84%，比期初增长 11.03%，两项合计占负债总额的 82.98%。结合资产负债结构变化看，今后应重点控制存货规模，加速货款回笼，通过提高流动资产周转率，在降低流动资金借款和经营欠款规模的同时，减少财务费用，进而提高盈利水平。

（三）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及回款力度，强化了经营活动的现金支出管理，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现金 141.09 亿元，超过本期营业收入，本期经营



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4.81 亿元，较上年增长 85.42%，公司现金流持续改善。

三、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20 年公司子公司航天时代飞鸿技术有限公司出资成立航天时代飞鹏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40%，为航天时代飞鹏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期将其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四、主要财务工作回顾

（一）指导并督促 2019 年度决算和财务报告编制

2020 年初，公司克服疫情困难，组织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人员提前入住各子公司，在武汉封闭前完成了对航天电工集团有限公司及所属公司的数据采集及核查工作，并远程完成后续审计及报表编制工作，确保了公司按时完成 2019 年度决算及财务报告编制工作，有力保证了年报的按时披露。

进一步提前年度审计预审工作，督促公司财务部与所属各单位、会计师事务所做好沟通。

（二）加强信贷管理工作，保证公司资金需求

充分发挥公司的整体财务优势，保持公司整体评级在 AA+ 的水平，多渠道、多方式融资，保证母子公司资金运转，同时最大限度降低财务费用。

积极加强与招商银行、评级机构等沟通协调，多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累计发行 63 亿元，平均票面利率 2.5%，远低于市场利率和财务公司贷款利率。

支持公司财务部建立资金监控系统(CBS)。2020 年 3 月启动资金监控系统(招商银行 CBS 系统)建设工作。按照各单位开户银行分布情况，最终确定将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招商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银行和财务公司 6 家银行纳入资金监控系统，账户覆盖率达 94%。通过与各家银行的沟通协商，已实现与除财务公司外 5 家银行的银企直联功能，并在各单位的大力支持下，完成公司所属 27 家单位、共计 111 个账户的授权。截止目前资金监控系统已在公司本部全面上线试运行，后续将适时向各子公司推广，实现分用户、分权限管理。

（三）继续加强财务监管

2020 年 7-8 月份组织下属单位财务总监（处长）交叉监管工作，并在 8 月份召开现场会议进行了深入研讨交流。

（四）积极协调各类财务价值确认事宜，确保财务运行顺畅



根据公司安排,协调航天时代飞鸿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激励的审计、评估工作;督促完成航天长征火箭技术有限公司、北京航天时代激光导航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航天光华技术有限公司增资工作;及时协调资金,确保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顺利实施。

五、2021 年财务工作计划

(一) 继续加强资金管理工作,确保公司资金安全。根据子公司财务状况及历年资金需求情况,确定各子公司存、贷款规模,控制高峰资金需求量。

(二) 持续强化对债权、债务的清理检查工作,进一步督促各单位加强两金管理工作,节约开支,降本增效;鼓励各单位使用各种形式回收应收款项,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督促各单位清理存货,及时划清、固化不良存货,及时消化,降低存货减值风险。

以上议案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2020 年,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详细了解公司运作情况,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现将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三名独立董事为鲍恩斯先生、韩赤风先生、强桂英女士,2020 年 6 月,公司董事会换届,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三名独立董事为鲍恩斯先生、张松岩先生、朱南军先生,分别为金融、法律、会计等方面专家。具体个人情况如下:

鲍恩斯,历任中国证监会处长,股票发行审核委员会专职委员;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财务部负责人,投资者教育中心专家,北京厚基资本管理公司副董事长。现任北京厚基资本管理公司董事长助理。

张松岩，历任北京百灵无线电总厂助理法律经济师，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北京市嘉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

朱南军，历任北京大学经济学院经济学博士后，讲师。现任北京大学经济学院风险管理与保险学系副主任、副教授，博士生导师。鲁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股东单位担任职务，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1、出席董事会情况

姓名	本年度应参加董事会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说明
鲍恩斯	9	9	7	0	0	否	现任
张松岩	5	5	4	0	0	否	现任
朱南军	5	5	4	0	0	否	现任
韩赤风	4	4	3	0	0	否	离任
强桂英	4	4	3	0	0	否	离任

2020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9 次董事会会议，独立董事均亲自出席会议并充分履行职责，在会前认真审阅了议案资料，并对所需的议案背景资料及时向公司了解，充分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对董事会会议议案提出了合理化建议和意见，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

2、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鲍恩斯先生亲自出席了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3、现场考察情况

2020 年，独立董事重点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管理、内部控制、董事会决议执行等方面的情况进行考察；同时，通过电话等方式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运行动态。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下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1、公司 2020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事项；
- 2、公司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事项；
- 3、转让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市普利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关联交易事项；
- 4、湖北航天电缆有限公司购买房产的关联交易事项。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对 2019 年度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严格遵守了《公司章程》中有关公司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被担保对象的资信标准等情况做出的明确规定，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截止 2019 年末，公司没有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公司没有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法人提供担保，公司担保总额没有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50%。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公司管理层薪酬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9 年度管理层薪酬情况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换届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聘任公司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

2020 年度，公司未进行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

（八）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九）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对 2019 年度利润分配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发表的其它独立意见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对支付会计师事务所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酬及内部控制审计报酬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一）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下股东承诺履行情况进行了核查，未发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1、控股股东中国航天时代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时代”）及关联方在 2016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中做出的相关承诺；

2、航天时代关于解决关联交易的相关承诺；

3、航天时代关于解决同业竞争的相关承诺。

（十二）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公司始终重视提升信息披露管理水平、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严格遵守相关监管法律法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0 年度公司信息披露情况进行核查，认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做到了及时、准确、完整，未发生违反规定的事项。

（十三）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20 年度，公司依据内控体系建设工作指导意见和全面风险管理总体方案作为指导内部控制工作深入开展的总体性文件，制定内控制度制（修）订计划和风险管理工作要点，并稳步推进各项工作。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进行核查，认为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

（十四）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及其下属专门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其中，公司董事会全年召开了 9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涉及公司发展的重大决议事项，促进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要完成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议、年报编制监督、年审会计师工作监督与评价、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任建议、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等工作；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完成了对公司 2019 年度管理层薪酬、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报酬等议案的审议工作；董事会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对公司 2020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事项、公司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等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履行了公司关联交易控制和日常管理的职责；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要完成了对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核工作，对公司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候选人的遴选、审核、提名等工作。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综观 2020 年度，公司规范运作，内控制度体系完善，财务运行稳健，关联交易公平公开，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本着诚信原则，勤勉尽责，在工作中保持了独立性，为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在公司未来的发展过程中，我们仍将尽职尽责，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继续担负起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应有的重任和作用，谨慎、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责，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运作情况，加强同公司董事会各成员、监事会、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与合作，以确保公司董事会客观公正、独立运作，提高公司董事会的决策能力和领导水平，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切实确保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以上议案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各位股东：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44,733,539.47 元（母公司），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4,473,353.95 元，扣除分红 163,156,277.04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479,742,540.25 元（母公司），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56,846,448.73 元（母公司）。

2021 年度，预计公司经营规模将有所扩大，公司对经营性现金流的需求也将增加。根据测算，维持日常经营性业务的流动资金需求约为 143 亿元，除经营性回款外，主要通过向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他商业银行贷款、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等方式获取，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贷款余额约 73 亿元，因此，公司 2021 年度流动资金仍将处于趋紧的局面，为避免运营流动资金周转困



难的风险,并为谋求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拟定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未分红的资金用于年度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说明如下:

(一) 行业及公司经营基本情况

公司业务隶属于航天产业,该产业是国家战略性产业,是维护国家主权领土完整和政治安全的重要保障。目前,我国载人航天工程已经全面转入空间站在轨建造任务阶段,其他重大航天工程也将继续实施,预计 2021 年我国航天发射将继续保持高频次态势。

公司将确保在重大航天工程任务上不缺位、不掉队,全方位对接航天工程总体单位需求,持续加强航天前沿技术研究,力争培育增长新动能。这就需要公司不断加大能力建设和研发投入,继续巩固公司在航天发射配套领域的优势地位,不断满足和适应航天高密度发射对航天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制生产需求。总体来说,当前我国航天产业发展仍处在不断上升的黄金时期,结合航天产业发展特点和公司实际情况分析,公司目前仍处于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阶段。

(二) 未来资金需求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现金流量情况及 2021 年度预计资金需求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预计 2021 年流动资金需求
2020	48,074.77	-45,322.09	23,663.19	287,783.97	1,430,000.00

2021 年,公司将力争实现销售收入 149 亿元。根据测算,维持日常经营性业务的流动资金需求约为 143 亿元。公司所需经营性资金除经营性回款以外,将通过向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他商业银行贷款、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等方式获取,根据预测,2021 年公司流动资金仍将处于趋紧的局面。因此,为避免运营流动资金周转困难的风险并降低财务成本,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0 年度不实行利润分配。

(三) 公司资金的收益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6	0.169	0.1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6	0.169	0.1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9	0.154	0.1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96	3.777	3.9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13	3.445	3.461

（四）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拟定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未分红的资金主要用于公司年度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该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要，有利于谋求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有助于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降低财务成本并提高公司抵抗资金周转风险的能力。

（五）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20 年度拟定不实行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预案且将未分红的资金用于年度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1 年经营现金流需求压力较大等实际因素，有利于公司稳定经营和可持续发展，有利于实现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基于独立判断，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以上议案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 2020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

各位股东：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5,339,300,612.70 元(母公司)，根据公司现有情况，拟定公司 2020 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议案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支付会计师事务所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服务情况，公司拟定支付其 2020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酬为 150 万元(不含差旅费用)。



以上议案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支付会计师事务所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情况，公司拟定支付其 2020 年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酬为 50 万元（含差旅费）。

以上议案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七、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0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紧紧围绕公司总体发展战略及年度工作目标，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确保了公司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一、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涉及公司生产经营、利润分配、募集资金管理、董事会换届、聘任公司总裁、对子公司增资、转让子公司股权等多项议案以及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和季度报告等定期报告。

（二）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董事王亚文先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审议。除上述情况，其余董事均全部亲自出席了公司董事会2020年召开的全部九次会议，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认真履行职责，对相关议案充分发表了意见并形成了决议。

（三）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0年度，公司董事会组织召开了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相关决议。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董事会完成了第十一届董事会换届工作、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工作、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

计机构聘请工作。

（四）董事会完成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2020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证券法》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规定》的要求，共计披露定期报告4份及各类临时公告53份，2019-2020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获上海证券交易所A类评价。公司严格加强窗口期内幕信息管理，依法登记和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或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股票的情形。

（五）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工作情况

2020年度，公司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要完成了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工作报告、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支付会计师事务所2019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报酬、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2020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聘请2020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等议案的审议工作。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要完成了对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核工作，对公司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候选人的遴选、审核、提名等工作。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完成了对公司2019年度管理层薪酬、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报酬等议案的审议工作。

4、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要完成了对公司2020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公司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等事项的审议工作。

二、董事会规范运作情况

（一）董事会换届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并由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任德民先生、王亚文先生、宋树清先生、李艳华先生、赵学严先生、杨雨先生、鲍恩斯先生、张松岩先生、朱南军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公司董事会2020年第五次次会议选举了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及各专业委员会成员，聘任了公司总裁、副总裁及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

（二）内部控制建设

2020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依照中国证监会《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要求，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董事会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经营发展需求，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不断改进内控管理流程，使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覆盖公司所有主要经营业务，增强内部控制体系的全面性和有效性。

公司董事会设有审计委员会，由具有会计专业资格的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依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公司制定有《内部审计工作规定》、《经济责任审计办法》、《基建审计实施办法》等制度，公司设有审计与风险管理部，全面负责公司内部审计、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工作；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部同时为内控体系建设主管部门，全面负责内控体系建设的综合管理、组织协调、培训指导等工作；公司财务部负责开展财务方面内控日常检查监督工作。公司各相关部门独立运行并相互配合，确保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性。公司还聘请了独立的中介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独立审计。

（三）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它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不断更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加强信息披露工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报送指引》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修订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规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制定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定》。

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尽其责、恪尽职守、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总体评价

综观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科学审慎履



行审议决策职责，全力支持经营层工作，确保了公司生产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2021 年，公司董事会将更加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工作职责，继续推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坚持创新发展，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决策水平和经营业绩而不懈努力。

以上议案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八、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0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

一、 监事会组成人员变更情况

2020 年，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监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的议案》，由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出刘则福、胡成刚、李伯文与经职工代表民主形式推选的职工监事章继伟、严强共同成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

二、 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六次会议：

1、公司监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 (2) 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 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5) 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6) 公司 201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 (7)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公司监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公司监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4、公司监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5、公司监事会 2020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公司监事会 2020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监事会对公司相关工作的检查监督意见

（一）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检查监督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依法经营情况、董事会决策程序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尽责情况进行了检查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建立和完善了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忠于职守，秉公办事，履行诚信勤勉义务，未发现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情况，未发现有滥用职权而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行为。

（二）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情况的检查监督意见

公司监事会检查了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管理情况，审议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2020 年一季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和 2020 年三季度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完善，管理规范，财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检查监督意见

1、公司监事会对《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发表了同意意见。

2、公司监事会对 2019 年度及 2020 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分别进行了审议，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管理相



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如实反映了公司当期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四）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检查监督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的关联交易严格执行了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需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没有发现任何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存在。

（五）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检查监督意见

公司财务报告未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意见。

（六）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及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2021 年, 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履行职责, 积极适应公司发展的新要求, 拓展工作思路, 创新检查监督方法, 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 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 扎实做好各项工作, 以促进公司更好更快地发展。

以上议案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将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生产经营情况进行归纳总结，编制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以上议案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十、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根据相关经营目标制定了 2021 年度财务预算，主要如下：

一、2021 年度财务预算主要指标情况

1、主要经营指标



2021 年度，公司力争实现营业收入 149 亿元，较上年增长 6.4%；力争实现利润总额 6.75 亿元，较上年增长 5.16%。

2、资产负债指标

2021 年度，预计公司总资产规模将达 318 亿元，较上年增加 1.9%，其中流动资产 252.45 亿元，非流动资产 65.73 亿元。预计负债合计 176.13 亿元，较上年减少 1.3%。预计净资产 142.05 亿元，较上年增加 6.3%。

3、现金流量指标

2021 年度，预计公司现金总流入 288.36 亿元，现金总流出 306.29 亿元。其中经营活动流入 145.73 亿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42.79 亿元。

二、保证预算完成的主要措施

1、持续加速产业发展

结合企业发展战略和生产经营实际，巩固传统军品市场，抓住武器装备需求扩大的机遇，确保重点型号研制及批产合同签约，全力推进各项重点工作，主动争取更多商业航天配套任务。

2、提升战略管控能力

克服疫情的不利影响，进一步整合内部资源，加大高附加值产品占比，加速拓展重点产业市场，改进科研生产管理的薄弱环节，保持在科技创新和重大型号任务中的领先优势和核心地位。

3、持续加速产业发展

加强技术产品创新，扎实做好融合技术创新，深化技术创新体系建设，深化国防重点建设项目论证，确保重大研发项目顺利实施。加快系统级体系构建，拓展信息安全系统等专业方向。

4、加强财金管理水平

强化经济运行分析和财金管控，及时掌握各子公司的经济运行状况，差异化控制金融负债，平衡高峰资金需求；强化债权、债务清查，加大对“两金”问题的研究与管控力度，督导重点单位“两金”压控，持续推进降本增效。

特别提示：本预算是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经营及内控指标制定，受市场环境变化、型号任务进度和产品质量及税收政策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存在很大的不确定



定性，不代表公司的盈利预测。

以上议案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国航天时代电子有限公司（下称“航天时代”）于 2021 年 1 月签署了《2021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框架协议》（见附件），有关情况如下：

一、2020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0 年度，公司与航天时代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主要包括销售商品、购买原材料、提供或接受服务、出租或租赁房屋和机器设备等，预计与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0 年度预计金额	2020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销售商品、购买原材料、提供或接受服务、出租或租赁房屋和机器设备	航天时代	不超过 450,000.00	319,426.35

二、公司 2021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根据战略规划、科研生产需要及市场等情况，公司（含子公司）与航天时代（含子公司）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主要包括销售商品、购买原材料、提供或接受服务、出租或租赁房屋和机器设备等，经公司与航天时代对 2021 年总体科研生产情况进行评估后，经谨慎预计，2021 年度双方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总额将不超过 450,000.00 万元，有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航天时代	不超过 450,000.00	不超过 18%	250,266.75	18.12	2021 年度，预计我国航天发射继续保持高频次态势，为应对不可预见的临

购买原材料/接受服务及租赁等				69,159.60	6.12	时性保障措施, 节省决策成本, 提高科研生产效率, 公司 2021 年度预计数较上年实际发生数有一定增加。
合计				319,426.35	12.72	-

三、关联方及履约能力介绍

中国航天时代电子有限公司, 为公司控股股东, 注册资本 261,742.805223 万元, 法定代表人任德民, 主营业务为航天类通讯设备、计算机、惯性平台、集成电路、电子元器件等产品的设计、生产、销售, 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等。

根据公司对关联方了解, 其资信情况良好, 具备履约能力, 向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四、关联交易的产品定价

1、航天类服务与产品销售按照国家发改委、国防科工局、财政部有关规定确定价格;

2、民品类服务与产品销售按照如下原则确定价格:

(1) 国家物价管理部门规定的价格;

(2) 可比的当地市场价格或协议价格(协议价格是双方协商同意, 以合理成本费用加上合理的利润而构成的价格)。

3、房屋、设备的出租和租赁采用市场化原则定价, 由双方协商确定。

按照上述方式确定交易价格, 兼顾了交易双方的利益, 没有利益转移事项。

五、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销售商品、购买原材料、提供或接受服务等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是由于航天专用产品配套不可分割性、定点采购的特点及航天技术服务专有性等决定的, 国家航天产业配套协作的内在规律决定了此种关联交易存在的必要性, 并将在一定时期内长期存在, 这有利于巩固公司此类航天配套市场的稳定, 有利于促进公司相关配套领域的持续发展。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出租、租赁房屋和机器设备的关联交易主要由于科研生产需要, 有利于公司合理利用相关资源。

2、公司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国家相关定价政策、市场化原则等合理



方式确定交易价格,在配套领域内同时接受相关最终用户定价审计监督,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以上议案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十二、关于公司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加强公司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的金融合作,满足公司流动性资金需求,降低公司资金成本,经与财务公司友好协商,双方继续签署《金融服务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财务公司为公司(含公司子公司)提供以下金融服务业务:(1)存款服务;(2)贷款及融资租赁服务;(3)结算服务;(4)综合授信服务。并承诺遵守以下原则:

1、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定期存款利率按照基准利率上浮 35%执行,活期存款利率按照基准利率上浮 15%执行。除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特殊情况,公司可随时提取在财务公司的全部存款;

2、公司在财务公司的贷款利率在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LPR 的基础上,综合考虑期限、业务类别、产业政策、客户性质、风险溢价等因素进行定价。一般情况下,不高于国内一般商业银行向集团公司各成员单位提供同种类贷款服务所适用的利率;同等条件下,不高于财务公司向集团公司各成员单位提供同种类贷款服务所定利率;

3、根据公司业务需要,财务公司将在符合适用法律的前提下为公司定期提供综合授信业务,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贴现、担保及其他形式的资金融通。2021 年度为公司提供的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90.32 亿元。贷款日均计划 50 亿元,其他业务日均计划 8 亿元;

4、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结算服务而产生的柜台业务、网上银行业务结算费用,均由财务公司承担,公司不承担相关结算费用;

5、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成立,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一年。



以上议案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十三、关于聘请 2021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作为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所必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其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符合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建议继续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审计费用 150 万元，差旅费另行签订合同支付，总额不超过 20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已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同意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以上议案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关于聘请 2021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作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所必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其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符合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建议继续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 50 万元（含差旅费）。

公司独立董事已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同意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以上议案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24 日